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地用字第11060282071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開標租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148地號等8筆市有非公用農業用地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臺北市政府地政局經營市有非公用農業用地標租作業要點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標租土地標示、標租面積、使用分區、當期土地公告地價、標租底價、租期、使用限制、履約保證金及備註事項詳後附清冊。
- 二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10年11月15日起至110年11月29日止。
- 三、受理投標期間：自民國110年11月15日起至110年11月30日上午9時開啟信箱時止，逾期寄達者，不予受理。
- 四、開標時間及地點：民國110年11月3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，在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市政大樓2樓西北區N213室開標，惟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而經相關單位宣布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1日上午10時整於同地點開標，不另行公告。

- 五、得參加投標之對象：凡中華民國領域內依法設立之本國法人或年滿20歲且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民，均可參加投標。但本標租公告日前3年，曾標得本局經管之市有非公用農業用地，因違約經本局解除或終止契約之承租人及其配偶，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。
- 六、領取標單書件方式：具投標資格者，可於公告標租之日起至開標前1日辦公時間內，向本局地用科（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市政大樓3樓東北區）免費索取（每人以1份為限）或逕上本局網站首頁（網址：<https://land.gov.taipei/>）最新消息或業務專區/臺北市公有土地管理專區下載投標須知、租賃契約書（格式）、投標封套、投標單等，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，以掛號投遞，於截標前寄達臺北市府郵局第141號信箱。
- 七、決標方式：以有效標之投標年租金不低於標租年租金底價之最高標者為得標人，以次高標者為次得標人。
- 八、標租土地有關使用分區管制、地籍資料，請投標人自行查閱，土地面積以地政機關登記面積為準，標的物一律按現況辦理招標及點交；如須整地，由得標人於簽約點交後自行辦理，得標人不得以任何理由，要求本局整地，得標人應於投標前自行赴現場勘查瞭解清楚現況，並自行評估相關費用。
- 九、本公告所列土地，本局得因故停止標租，投標人不得異議。
- 十、本公告未刊登事項，悉照投標須知及市有非公用農業用地標租租賃契約辦理。
- 十一、本公告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局公（布）告欄及網站為準。
- 十二、本標租案投標須知、租賃契約（格式）及相關表單等

資料歡迎逕自本局網站首頁（網址：<https://land.gov.taipei/>）最新消息或業務專區/臺北市公有土地管理專區查詢。



局長張治祥